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转让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6月13日,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武汉水务集团")与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长江环保集团")签署《关于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国有 股份转让协议》,拟将武汉水务集团持有的武汉控股 106,435,454 股 股份以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给长江环保集团,占武汉控股总股本的 15%。此后武汉水务集团及长江环保集团均积极推进实施该股权转让 事项。(详见公司 2019 年 6 月 14 日、2019 年 6 月 15 日、2019 年 7 月 4 日、2019 年 12 月 14 日、2020 年 1 月 3 日相关公告)

2020年1月19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武汉水务集团提供的由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1 月 16 日出具的《证券过户登 记确认书》,武汉水务集团已于2020年1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 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股权过户手续。

截止本公告日,此次股权转让过户手续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仍 为 709, 569, 692 股, 武汉水务集团持有本公司 285, 100, 546 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40.18%,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 控制人未发生变化;长江环保集团持有本公司106,435,454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15%,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

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1日